

崇真書院中四至中六級平板電腦使用守則

一、 目的

為促進自主學習，學校早前已購備多部平板電腦，供老師於課堂上教學之用，以及於午膳和放學時間開放電腦室供同學上網學習。與此同時，校方亦准許高中同學在有需要及家長同意的情況下申請攜帶平板電腦回校使用。

二、 使用守則

1. 申請者必須按學校指示登記平板電腦，以便使用校內無線網絡。
2. 申請者只可攜帶校方許可之平板電腦品牌及型號回校。
3. 校方讓同學攜帶平板電腦回校，目的是希望同學善用資訊科技促進學習，故此有關裝置只能用於學習用途，**學生不可在校內使用平板電腦玩任何類型之電子遊戲**。
4. 若平板電腦內有 sim 卡（電話通訊）功能，在校內必須移除 sim 卡以停止使用有關功能，只可以使用校內無線網絡上網學習。
5. 同學不得在校內自行設置 wifi 無線網絡。
6. 同學的平板電腦必須設定密碼，以免個人資料外泄。
7. 上課期間，同學只可在老師批准的情況下，並按老師的指示使用平板電腦。
8. 小息期間，同學可以使用平板電腦作延伸學習之用，當老師到達課室後，學生必須立即停上或按老師指示使用。
9. 同學不應在用膳期間使用平板電腦。
10. 同學若在放學後或非上課天需使用平板電腦，除補課地點、圖書館及考試資源中心外，同學必須前往有蓋操場使用。

11. 未經老師或被攝的當事人批准，在學校範圍內不得隨意錄影、錄音或拍照。
12. 為尊重被攝人士的私隱，同學不得隨意公開發佈有關照片、錄音和錄像。
13. 在任何情況下，不可使用互聯網存取或下載任何不雅、血腥、暴力、違反版權條例、違法之內容。請注意，平板電腦一經登入校內無線網絡，所有瀏覽及下載歷史將被儲存於學校的伺服器。
14. 同學必須妥善保管平板電腦，以免失竊或遺失。學校不會為有關裝置之遺失、被竊或損毀負上任何責任。

三、 違規處理辦法

老師及當值人員如懷疑同學違反以上守則，可按需要沒收相關的平板電腦，然後交訓導組跟進。如同學違反以上守則，校方會按情節輕重予以處分及暫時取消違規者使用平板電腦的權利。情況嚴重甚至觸犯法律者，校方可能會將違規者送官究治。

四、 平板電腦使用守則的解釋權

有關使用平板電腦的一切準則，以校方最終決定和解釋為依歸。校方會定時與學生及家長代表檢討有關的準則。